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一、交易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因公司业务开展需要，现拟将全资子公司北京升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扬基金”）100%的股权转让给向赞融先生，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300 万元，向赞融受让升扬基金 100%的股权。目前，升扬基金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实缴资本为 300 万元。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前，升扬基金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0%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后，升扬基金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向赞融	1,000	100.00%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437,609,232.82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64,013,405.82 元。出售股权对应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3,00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

计的资产总额 0.69%，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额的 1.14%，未达到以上标准，故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该议案表决结果：董事 9 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0%；0 名反对，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0%。

本次出售资产交易金额尚未触发公司章程规定的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所以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股权转让需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二、 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自然人

姓名：向赞融

身份证号码：43300119790226****

住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 23 号

（二）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 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北京升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类别：股权

交易标的法定代表人：向赞融

交易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1MA01AX2M5N

交易标的所在地：北京市房山区长沟镇金元大街 1 号北京基金小镇大厦 D 座 358

交易标的经营范围：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股权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 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升扬基金于2018年3月20日成立，公司截至本次公告日已实缴注册资本300万，经公司与受让方协商确定，同意按实缴金额为基础，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300万元。

五、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升扬基金100%的股权，对应升扬基金实缴注册资本300万元（升扬基金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实缴注册资本300万元）以人民币3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向赞融先生。本次转让完成后，向赞融先生持有升扬基金100%股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的标的股权的具体过户时间为以工商登记变更完成时间为准。

六、 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带来重大影响，也不会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

七、 备查文件目录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7日

